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琼山区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发展项目

2、预算金额：¥1467 万元，本项目本次招标不要求投标报价。

3、项目目标任务

重点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专业服务公司、服务型农民合作社和供销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具有一定能力、可提供有效稳定服务的主体，结合我区主导产业发展，选择关键环节、薄弱领域和农民急需的关键领域，为从事粮油等重要农产品和我区特色主导产业生产的农户提供以生产托管为主的社会化服务。根据省、市工作部署，今年我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 14 万亩以上，项目资金 1467 万元。**本次招标招符合要求的入围单位,入围单位由招标人具体分配施工内容。**

二、基本原则

(一) 坚持突出服务小农户。项目实施区域安排小农户的补助资金或面积，占比应高于 60%；对接受服务的单个规模经营主体，应合理确定每年享受项目任务补助的资金总量上限，防止政策垒大户。要充分尊重小农户独立经营主体地位，积极支持村两委、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社发挥作用。把扶持引导分散经营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走上规模化和现代化农业发展轨道，作为开展社会化服务的重点对象。坚持政策扶持带动，把支持服务小农户，作为政策扶持服务的重点，着力解决小规模生产与大社会服务的难题。

(二) 坚持服务粮油等大宗农作物。把扶持粮油为主，兼顾当地特色经济和地方优势特色产业，作为开展社会化服务的主要手段。以集中连片的特色产业村、片为重点，以推广先进、绿色技术为服务手段，推进优势产业和绿色农业的规模化发展。

(三) 坚持服务农业生产的薄弱环节。把稳定粮食生产，提升冬季瓜菜、热带水果和热带经济作物生产管理水平和，作为开展社会化服务的主要方向。通过专业化、市场化的精准服务，聚焦制约农业提质增效和绿色发展中的突出短板，聚焦解决农业生产普遍存在的关键环节、薄弱领域问题，特别是改进落后的生产方式和集约化生产的薄弱环节，提高特色农产品的综合效益、市场竞争力和供给保

障能力。

(四)坚持政策扶持和市场主导作用。正确处理政府扶持和市场主导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财政补助重在引导培育市场，领域集中在生产社会化服务的关键和薄弱环节；补助标准不能影响服务价格形成，不能干扰农业服务市场正常运行，引导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长期健康发展。

三、服务内容及方式

(一)服务内容。围绕从事粮油等大宗农产品（如水稻种植的工厂化育秧、机耕机插、病虫害防控、机械化收割、烘干、增产增收服务等）和我区特色主导产业生产（如冬季瓜菜、胡椒、荔枝、龙眼、槟榔、橡胶、淮山等）的小农户展开，在整村、整镇或更大区域集中连片推进，避免“撒胡椒面”，引导小农户、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接受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二)服务形式。根据我区小农户在产业发展过程中生产环节需求情况，服务组织可为小农户产业发展提供多环节托管、关键环节托管和全程托管等服务模式，我区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服务组织在辖区内向农业生产主体提供农业社会化服务。

(三)实施对象。区农业农村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实施我区 2021 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的服务组织。同时要建立和完善服务组织主体库、服务对象名录库，加强服务组织名录库管理，建立黑名单制度，对弄虚作假、质量不达标、农民投诉多的服务主体，一律清除名录库，五年内取消其承担项目任务资格。实施对象为提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的经营性服务组织，择优选择科研机构、专业服务公司、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不包括公益性机构。选定的社会化服务组织应具备以下条件：一是应有一定的社会化服务经验，原则上从事社会化服务达两年以上；二是拥有与其服务内容、服务能力相匹配的专业农业机械和设备以及其他能力；三是在农民群众中享有良好的信誉，其所提供的服务在质量和价格方面受到服务对象的认可和好评；四是能够接受社会化服务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管。

(四)实施环节。重点围绕粮油、热带果蔬及我区特色主导产业生产过程中耕、种、防、收、售五个主要环节。以支持农业生产托管等服务带动型规模经营

为重点，因地制宜选择工厂化育苗、机耕机插、肥水一体化、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农作物增产托管、技术托管、产销一体化托管等全部或部分农业生产关键环节、薄弱领域。

（五）补助标准及拨付方式。区农业农村局应根据农业生产不同领域、不同环节、不同对象和市场发育成熟度，确定不同的财政补助标准，防止干扰市场机制。

1. 补助标准：区农业农村局应根据农业生产不同领域、不同环节、不同对象和市场发育成熟度，确定不同的财政补助标准，防止干扰市场机制，原则上服务小农户的财政补助占服务价格的比例不超过 30%，单季作物亩均各关键环节补助总量不超过 100 元；若服务非小农户，如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生产企业等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服务单个主体所获最高补贴额不得超过 30 万元。采取先服务后补助的方式，按照服务合同实际作业量、补助比例，待每个环节实施完毕并经审核验收合格后，对服务组织进行补助，补助方式为现金补助。

2. 拨付方式：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对服务组织进行补助，补助资金拨付方式为现金补助。即：区农业农村局按照服务机构提交的实施方案、服务合同约定作业量、收费标准确定补助比例和补助金额。拨付方式具体如下：

（1）选定服务组织且合同签订后，由服务组织提交申请付款材料，经区财政国库支付局审核通过，预拨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项目启动资金。

（2）服务组织进场，且实施进度达到 80%后提交申请付款材料，经区财政国库支付局审核通过，拨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

（3）服务组织完成全部合同约定的作业任务后，将社会化服务项目台账整理成册，并向区农业农村局提出验收申请，区农业农村局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对项目进行审计验收，验收通过后，由服务组织提交申请付款材料，经区财政国库支付局审核通过，拨付剩余的 20%。

四、项目实施流程

（一）制定项目实施方案，选定项目实施区域和内容。区农业农村局要根据我区实际，科学合理选定实施项目内容和实施区域。

1、项目实施内容：区农业农村局根据我区辖区各镇粮油和特色产业分布及规模，合理规划、选择农业社会化服务的产业和面积，产业选择要突出区域特色和传统优势，引导规模化和可持续性；提供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服务。

2、项目实施地域选定要求：一是**具有服务能力**。选定地域要有专业的服务组织和队伍，并接受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二是**产业基础好**。选定地域应是实施项目内容的主产区，生产规模和管理水平较高，基本形成产业化经营。三是**积极性高**。选定地域要重视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开展社会化服务的群众基础好。

（二）确定服务组织。项目由区农业农村局牵头组织具有专业服务能力和经验的经营性服务组织或机构，按照产业、面积及生产环节托管内容自愿申报，区农业农村局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对各服务组织或机构提交的方案进行评审确定。为推动形成公平竞争的社会化服务市场，选择的社会化服务组织原则上不少于3个。同时，对服务组织实行动态跟踪和监管，对服务对象满意度低、绩效评估不达标的，及时终止服务合同，充分调动服务组织的积极性、创造性和竞争性。

（三）签订服务合同。承担项目实施的服务组织应分别与区农业农村局和服务对象签订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地块、服务内容、作业质量、完成时限、收费标准、补助标准。为确保项目实施效率，经区农业农村局协调，服务小农户的服务组织可与小农户及其所属行政村委会、自然村（村民小组、队）签订三方服务合同，由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存档和检查落实。

（四）项目审核验收。项目实施对象在服务过程中要按照实施方案设定的流程提供规范化服务，及时、准确体现服务环节实施内容，完善资料登记，做好作业现场拍照记录，提供真实的物资物料等发放过程和收费、补助收取依据，项目实施完成后，编制好项目台账提交区农业农村局作为审核验收依据。

（五）核实服务对象和作业内容。服务组织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作业后，区农业农村局要组织服务对象和服务组织共同核实服务数量和质量，经现场核实后填写《琼山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单》，并签字加盖印章或手印，经区农业农村局核实证明后，填报《琼山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补贴资金核算表》，和服务组织提交的项目台账共同作为项目验收凭证和资金结算依据。

（六）补贴资金拨付。我区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补助方式。为保证完成2021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任务，加快推进工作进度，提升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专

业化、规模化水平。

区农业农村局在确定服务组织并签订服务合同后，预拨合同价的 30%给服务组织作为启动经费，服务组织的项目实施进度达到 80%后，拨付至合同价的 80%。服务组织完成服务内容并验收审核通过后，经区财政国库支付局对区农业农村局提交的资金拨付材料按程序审核后，拨付剩余 20%的项目资金。如审核验收不合格的，应责令限期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后，再予以拨付剩余的补贴资金。

(六) 绩效评估与项目总结。区农业农村局要加强对项目的监管，细化绩效评价方案，项目完成后，要组织检查验收和绩效评估，重点评估面向小农户的服务成效、服务模式、关键和薄弱环节市场化培育效果，项目任务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等内容，市农业农村局就项目实施开展情况进行总结。

五、资金安排

2021 年全省安排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中央财政资金为 1467 万元，项目实施地为海口市琼山区。

六、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七、商务要求

- 1、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4、验收要求：项目实施对象在服务过程中要按照实施方案设定的流程提供规范化服务，及时、准确体现服务环节实施内容，完善资料登记，做好作业现场拍照记录，提供真实的物资物料等发放过程和收费、补助收取依据，项目实施完成后，编制好项目台账提交区农业农村局作为审核验收依据。